

网站首页

工作动态

四务公开

三资公开

交易公告

在线交易

政策法规

规章制度

E阳光

## 关于认真做好经济薄弱村财政扶持增收项目检查验收和后续管理工作的通知

发文时间: 2016-12-06 浏览次数: 来源: 字体大小: 【大 中 小】

# 中共盐城市盐都区委农村工作办公室 盐城市盐都区财政局 文件

都委农〔2016〕27号

---

## 关于认真做好经济薄弱村财政扶持 增收项目检查验收和后续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镇（区、街道）农经站、财政所：

根据区委、区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促进农民持续增收的政策意见》（都发〔2016〕3号）、区两办《关于扎实做好全区“十三五”扶贫工作的实施意见》（都办发〔2016〕28号）精神及年初预算安排，经请示区政府同意，现将省、市、区财政扶持经济薄弱村发展增收项目的专项资金拨付到相关镇（区、街道）财政所，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抓紧组织项目的检查验收。**由各镇（区、街道）政府（管委会、办事处）负责对村居申报项目的检查验收工作，对所辖村

居2014年以来的增收项目认真组织一次回头看，对项目实施的程序是否规范、项目资金、资产是否及时入账、项目收益是否到位等进行督查验收，将项目实施情况、督查验收结果、进一步加快项目建设进度的具体打算，以及本镇（区、街道）扶持经济薄弱村情况形成书面材料报区农办、财政局。

**二、严格项目资金拨款程序。**拨付到镇（区、街道）财政所的专项资金，由镇（区、街道）财政所建立专帐，并按村（居）设立台账，实行专款专用。竣工项目经镇（区、街道）政府（管委会、办事处）验收合格后，所在村（居）持中标单位中标通知书、项目施工合同、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材料、项目决算审计材料、税务发票、项目构建的财务及合同档案资料、对外租赁合同及向群众公示照片、民意测评等资料，经镇长（主任）审批后到所在镇（区、街道）财政所报账。镇（区、街道）财政所要加强对项目资金的收支管理，严格按照规定的范围标准和程序使用专项资金，严禁弄虚作假或擅自改变用途，严禁截留、挪用或套取项目资金。项目资金一律拨付到中标单位账户，严禁将项目资金拨付到村（居）和村（居）干部个人账户，严禁现金支付项目资金。

**三、切实做好实施项目后续管理工作。**一要做好项目确权到村工作。使用各级财政资金形成的资产必须明确其所有权、收益权归村集体所有，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随意处置。所有权原则上不得变动，确需变动的，必须取得同等价值、集体长期收益的物业产权，并经村级“四议两公开”程序后申报、镇级政府审核、区农经财政部门批准。凡落户镇级工业园区的项目，原则上都要

取得完全产权，办理权属归村的产权证书。二要指导村级组织完善租赁承包等经营机制，确保项目长期收益。租赁发包一律进入产权交易平台，承包租赁期一般3年左右，最长不超过5年。

特此通知。

附件一：2016年度经济薄弱村财政扶持增收项目村居名单

附件二：财政扶持经济薄弱村发展集体经济扶持项目验收报告书

附件三：财政扶持经济薄弱村发展集体经济扶持项目决算报告

中共盐城市盐都区委农村工作办公室  
盐城市盐都区财政局

2016年12月6日

附件一

## 2016 年度经济薄弱村 财政扶持增收项目村居名单

大纵湖镇	红星村	胥仇村	双官村	大范村	骏马村
楼王镇	庆丰村	文昌居			
学富镇	略沿村	白阳村	车林村		
尚庄镇	北堡村				
秦南镇	宝奎村	南环村	南蒋村	富康村	东方红村
	虹园居	灯塔村			
龙冈镇	高范村	曲东村			
中兴街道	中徐村	周伙村			
大冈镇	富港村	光明村	光华村	傍徐村	
张庄街道	郑通村				
北蒋街道	卢村村				
开发区	民强村	李庄村			

## 附件二

## 财政扶持经济薄弱村 发展集体经济扶持项目验收报告书

经济薄弱村名					所属扶持年度	年	
基本情况	人口数		户数		劳动力个数		
	耕地面积(亩)		承包面积(亩)		农民人均纯收入(元)		
项目 购 建 情 况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购置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座落位置				项目规模(间、m <sup>2</sup> )		
	项目总投入(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万元)				
			省级财政补助	市级财政补助	区级财政补助	镇级财政补助	村级自筹
	购置项目	购置日期		房屋产权证书编号及发证单位		土地使用权证书编号及发证单位	
建设项目	是否招投标		施工单位		建设日期		
	竣工验收合格日期		房屋产权证书编号及发证单位		土地使用权证书编号及发证单位		
项目出租情况	承租(承包)单位及经营项目			租赁(承包)起止期限	年租金(万元)		

验收意见	村（居） 申请验收 意见	年 月 日（章印）
	镇级验收小 组意见	成员签字：  年 月 日
	镇级政府 意见	年 月 日（章印）

## 附件三

## 财政扶持经济薄弱村 发展集体经济扶持项目决算报告

项目名称				所属 挂钩帮扶年度	年	
村名				项目性质	购置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规模	占地面积			亩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建设项目	施工单位					
	开工日期				完工验收 合格日期	
购置项目	出售(让)单位				合同签订 日期	房屋产权 移交日期
项目出租	承租单位				预计年收入	万元
<b>项目资金来源(万元)</b>						
合计	省级 财政补助	市级 财政补助	区级 财政补助	镇级 财政补助	自有资金	
<b>项目投资中</b>						
序号	项目支出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b>项目决算金额合计(元)</b>						
审 计 意 见	审计单位(盖章)			民 主 理 财 意 见	民主理财小组 (章印及理财人员签字)	